

格式 14: 政策功能声明格式 (请务必谨慎如实填报, 如享受相关评审政策, 需在报价函中详细清单中一一对应, 否则不予认可。)
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

本公司 (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的规定, 本公司 (联合体) 参加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江苏省阜宁腰闸管理所采购编号为 JSZC-320000-HYGS-C2025-0025, 阜宁腰闸管理用房加固的采购活动, 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的规定, 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阜宁腰闸管理用房加固], 属于建筑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 [江苏万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65 人, 营业收入为 3582.756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087.4051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如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的其他企业, 分包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制、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上述 “相关企业” 包括: 拟承接本项目全部服务的中小企业、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3) 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供此声明函, 报价将不做相应扣除; 中标 (成交) 供应商如享受本项目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其《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本项目的中标 (成交) 结果同时公告, 接受社会监督。

企业名称 (盖章): 江苏万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5月13日